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蔡秉儒  
電話：02-7736-6668  
電子信箱：nikeforcell23@mail.moe.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一)字第1110068587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建議敘獎名單、評選結果 (A09000000E\_1110068587A\_senddoc3\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10068587A\_senddoc3\_Attach2.pdf)

主旨：檢送110學年度「見美·踐美·漸美-建構美感生活學習地圖方案實踐實施計畫」績優學校評選結果，請貴局(府、校)惠予公告評選結果並辦理獲獎人員敘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109年7月27日臺教師(一)字第1090104256號函及110學年度「美感生活學習地圖實踐計畫」徵選辦法辦理。
- 二、檢附建議敘獎名單及評選結果各乙份。

正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金門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均一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宜蘭縣政府、澎湖縣政府、臺北市府教育局、臺東縣政府、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

